附件2

**农产品全程质量控制技术体系**

**（CAQS-GAP）试点规范**

本规范对农产品（包括种植业产品和养殖业产品，下同）生产过程中的组织管理、制度文件管理、生产技术要求、产品质量管理、员工管理和内部自查等方面进行了规定，旨在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管控，提高农产品生产基地标准化、规范化生产水平，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和营养品质。

**一、组织管理**

农产品生产者应严格贯彻全程质量控制技术体系（CAQS-GAP）管理理念，执行全程质量控制技术体系（CAQS-GAP）要求，并将其传达给每个员工。农产品生产者应建立组织机构，配备必要人员，明确岗位职责，形成文件，确保全程质量控制技术体系（CAQS-GAP）有效运行。

**二、制度文件管理**

农产品生产者应根据实际生产编制适用的制度规范，实施生产过程中关键环节的质量控制措施、人员培训程序、生产作业指导书、基地管理计划、卫生管理程序、有害生物综合管理制度、仓库管理规定、投入品（农药、肥料、兽药、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）使用管理规定、产后处理和运输管理规定、产地环境保护措施、记录控制程序和产品追溯程序等文件制度，实现从生产基地到产品销售全过程质量安全受控管理。

**三、生产技术要求**

**（一）基地管理。**基地应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要求。对新的基地应进行环境评价，当存在污染风险时，应进行标识并制定有效的纠正措施计划以降低污染风险水平，同时做好相关记录。

**（二）投入品管理。**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依法正确选购、储存、使用投入品。符合下列技术要求：

1、通过正规渠道购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获得国家登记许可、证件有效齐全、质量合格的农业投入品，索取并保存购买凭据等证明资料。

2、进行自繁种源时，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。自制或收集的其他投入品，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要求。

3、建立和保存投入品的库存目录。配备符合要求的投入品贮存仓库和安全存放的相应设施，按产品标签规定的贮存条件在贮存仓库分类存放，根据要求采用隔离（如墙、隔板）等方式防止交叉污染，有醒目标记，专人管理。贮存仓库温湿度适宜，通风清洁，避免日光曝晒、雨淋，并配有防火防爆、防虫防鼠和防鸟等设施。

4、配有具备一定专业知识和技术能力的农技人员指导员工规范生产，遵守投入品使用要求，选择合适的施用器械，适时、适量、科学合理使用投入品，做好投入品使用记录。对剩余、变质和过期的投入品做好标记，回收隔离禁用，并安全处置。

5、建立农业投入品采购、使用、储存等档案记录。

**（三）废弃物和污染物管理。**制定减少废弃物、污染物或废物再利用的计划并实施。有废弃物和污染物存放区，对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废弃物和污染源准确识别、分类管理、安全存放、及时处置，建立废弃物处置的管理档案记录。

**（四）产后处理和加工管理。**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产后处理和加工需要获得许可的应具备相关资质；产后处理和加工区域设有有害生物（老鼠、昆虫等）防范措施；定期对员工进行卫生知识培训和健康检查；及时清洁和保养设施设备；产后处理和加工用水符合饮用水要求；产后处理和加工使用的保洁产品符合相关规定要求；建立产后处理和加工档案记录。

**（五）产品包装管理。**产品包装符合国家强制性技术规范要求，包装材料安全优质、绿色环保；及时对包装设施设备进行清洁和保养，严防产品加工包装过程中机械损伤和二次污染。严格执行公共卫生规范，建立产品包装档案记录。

**（六）产品贮藏运输管理。**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技术要求，根据农产品的不同特性，建立和执行最适宜的保鲜、贮藏、运输和仓储规范。选择适宜的贮藏和运输条件，配备保温、冷藏、保鲜等设施，保持清洁卫生，并注意防鼠、防潮，贮藏、运输和装卸产品的容器、工具和设备应安全、洁净。保鲜剂、防腐剂、添加剂等物质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技术规范要求，建立产品贮藏运输档案记录。

**（七）产品销售管理。**产品销售建立销售档案记录，保存产品销售凭据；建立问题产品召回程序，并可快速、有效召回产品。产品销售过程中有明确的意见反馈和投诉程序，对投诉有明确的处理措施，并建立档案记录。

**四、产品质量管理**

生产者应当对生产的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进行评价，经确认合格后方可销售。生产者有完善的档案记录，如实记录生产管理、农业投入品使用、产后处理加工和包装贮藏、运输物流、产品销售等相关信息，并可实现生产销售全过程可追溯。

**五、员工管理**

根据生产需要配备必要的管理人员、技术人员和生产人员，及时对员工进行基本的公共卫生安全和生产技术知识培训。为从事农药等投入品使用特定工作人员提供必备的防护条件（靴、手套、口罩等）。

**六、内部自查**

按照本规范要求建立内部自查制度。每年自查不少于2次，并保存自查记录。根据内部自查结果，对不符合要求的，予以及时纠正并记录。